

佳作丛书第一辑

一个中国人
在美国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学生文学选读

佳作丛书第一辑

一个中国人在美国

〔美〕马克·吐温

张友松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北京

一个中国人在美国

Yige Zhongguoren Zai Meiguo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经销

文字六〇三厂印刷

字数80,000 开本787×1092毫米 $\frac{1}{32}$ 印张4 $\frac{1}{4}$ 插页2

1987年5月北京第1版 1987年5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50,000

ISBN 7-02-000001-0/I·2

书号10019·4100 定价0.71元

目 次

竞选州长.....	1
败坏了赫德莱堡的人.....	9
他是否还在人间?	80
百万英镑	94
一个中国人在美国	125

竞选州长

几个月以前，我被提名为独立党的纽约州州长候选人，与斯图亚特·伍德福先生和约翰·霍夫曼先生竞选。我总觉得我有一个显著的长处胜过这两位先生，那就是——声望还好。从报纸上很容易看出，即令他们曾经知道保持名誉的好处，那个时候也已经过去了。近几年来，他们显然对各式各样可耻的罪行都习以为常了。但是正当我还在赞美自己的长处，并暗自因此得意的时候，却有一股不愉快的浑浊潜流“搅浑”我那快乐心情的深处，那就是——不得不听到我的名字动辄被人家拿来与那些人相提并论地到处传播。我心里越来越烦乱。后来我就写信给我的祖母，报告这桩事情。她的信回得又快、又干脆。她说——

你生平从来没有干过一桩可羞的事情——从来没有。你看报纸吧——你看一看，要明白伍德福和霍夫曼这两位先生是一种什么人物，然后想一想你是否情愿把自己降到他们的水平，和他们公开竞选。

我也正是这么想的呀！那天晚上我片刻也没有睡着。可是事已至此，我毕竟无法撒手了。我已经完全卷入了漩

祸，不得不继续这场斗争。早餐时，我无精打采地看着报纸，忽然发现下面这么一段；老实说，我从来没有那么吃惊过——

伪证罪——马克·吐温先生现在既然在大众面前当了州长候选人，他也许会赏个面子，说明一下他怎么会在一八六三年在交趾支那瓦卡瓦克被三十四个证人证明犯了伪证罪。那次做伪证的意图是要从一个贫苦的土著寡妇及其无依无靠的儿女手里夺取一块贫瘠的香蕉园，那是他们失去亲人之后的凄凉生活中唯一的依靠和唯一的生活来源。吐温先生应该把这桩事情交代清楚，才对得起他自己，才对得起他所要求投票支持他的那些广大人民。他是否会照办呢？

我不胜惊诧，顿时觉得肺都要炸了！这样残酷无情的诬蔑。我一辈子连见也没有见过交趾支那！瓦卡瓦克我连听也没有听说过！至于香蕉园，我简直就不知道它和一只袋鼠有什么区别！我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我简直弄得神经错乱、不知所措。我只好把那一天混过去，根本就没有采取任何步骤。第二天早上，同一报纸上登着这么一条——别的什么也没有——

耐人寻味——大家都会注意到，吐温先生对于那桩交趾支那的伪证案保持缄默，似有隐衷。

（附注——在竞选运动期间，从此以后，这家报纸一提到我，唯一的称呼就始终是“无耻的伪证制造者吐温”。）

其次是《新闻报》，上面登着这么一段——

敬请说明——新任州长候选人可否将下述事实经过向本市若干迫切等待着给他投票的市民赐予说明，以释群疑。他在蒙大拿的时候，和他同住在一间小房子里的伙伴们时常遗失一些小小的贵重物品，后来这些东西通通在吐温先生身上或是他的“皮箱”（他用来包裹身边物品的报纸）里找到了，于是大家为了帮助他改过自新，就不得不对他进一番友谊的忠告，所以就给他浑身涂满柏油，粘上羽毛，让他吃“坐木杠”的苦头^①，然后就叫他永远离开他在这个工棚里所占的位子。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他可以说明一下吗？

世间还能有比这更居心险恶的事情吗？因为我是一辈子没有到过蒙大拿的。

（从此以后，这家报纸就照例把我叫做“蒙大拿的小偷吐温”。）

于是我渐渐对报纸有了戒心，一拿起来就觉得提心吊胆——很象一个人想睡觉的时候去揭开床毯，可是脑子里却担心那底下会有一条响尾蛇似的。有一天，我又看到这么一段——

谣言被揭穿了！——根据五点区的迈克尔·欧弗兰纳根先生和水街的启特·柏恩斯先生及约翰·亚伦先生三人宣誓负责的证词，现已证明马克·吐温先生诬蔑我党德高望重的领袖约

① 这是美国的一种侮辱人的私刑，把认为犯了罪的人绑住，浑身涂上柏油，粘上鸡毛，让他骑坐在一根木棍的削尖的一边上，抬着他游街示众，有时还给两只脚上各挂一铁球，加重他的痛苦。

翰·霍夫曼已故的令祖父，说他是因犯盗劫罪被处绞刑的。这种卑鄙的说法是一种下流的、无端的谣言，连丝毫事实根据的踪影都没有。象这样毁谤九泉之下的死者、并以谰言玷污他们的令名的无耻手段，竟被人用以博得政治上的成功，这实在叫正人君子看了寒心。我们想到这种卑鄙的谣言对死者清白的家属和亲友们所必然引起的悲恸时，几乎激动得要把受了污蔑和侮辱的公众鼓动起来，采取断然行动，对诽谤者施行非法的报复。但是我们不这么办！还是让他去受到良心的谴责而苦痛吧。（不过公众如果让感情的冲动占了上风，在盲目的愤怒支配之下竟至对诽谤者加以人身的伤害，显而易见，陪审员是不能给这些激于义愤的人们定罪的，法院也不能对他们加以处罚。）

末尾那句巧妙的话居然大起作用，当天夜里就有一群“受了污蔑和侮辱的公众”从前面冲进我的房子，把我吓得连忙从床上爬起来，由后门逃出去；那些人满腔义愤，来势汹汹，一进门就捣毁了家具和窗户，走的时候把能带走的财物都拿去了。但是我可以把手按在《圣经》上发誓，我从来没有诽谤过霍夫曼州长的祖父。不但如此，直到那一天为止，我还从来没有听说过他，也从来没有提到过他。

（我要顺便说一声，从那以后，上面所引的那家报纸就把我称为“盗尸犯吐温”。）

其次一条引起了我注意的新闻是这样说的——

好一个体面的候选人——马克·吐温先生原定于昨晚在独立党的群众大会上作一次中伤别人的演说，但是他不曾按时到场！他的医生打来一个电报，说他被一辆狂奔的马车撞倒了，腿

上两处受伤——伤者在床上躺着，非常苦痛，如此这般，还编了一大堆这类的谎话。独立党党员们极力要把这种卑鄙的托词信以为真，故意假装着不知道他们所提名为候选人的这个花天酒地的家伙之所以没有来的真正原因。昨晚上分明有人看见一个人醉得不成样子，一歪一倒地走进吐温先生住的旅馆。独立党党员们有不容推卸的义务，应该赶快证明这个醉鬼并非马克·吐温本人。我们终于把他们难住了！这件事情是不容避而不谈的。人民的呼声响雷似地要求回答，“那个人究竟是谁？”

居然把我的名字牵连到这个不名誉的嫌疑上面，一时实在令人难以置信，绝对难以置信。我已经整整三年没有尝过麦酒、啤酒、葡萄酒，或是任何一种酒了。

（现在我说起当初看到自己在那家报纸的下一期上被人确信无疑地加上“酒疯子吐温先生”的诨名，竟能毫不感到苦恼——虽然明知那家报纸会要坚持不渝地继续这样称呼我，一直到底——这就足见当时的环境对我起了多大的作用。）

这时候匿名信逐渐成为我所收到的邮件中的重要部分。普通的方式是这样的——

让你从你的公馆门口一脚踢开的那个讨钱的老太婆，现在怎么样了？

爱管闲事的人启。

还有这样的——

你干的事情，有些是除了我一人而外谁也不知道的。你最

好识相一点，快给鄙人拿出几块钱来，要不然就会有一位大爷对你不客气，在报纸上给你过不去。

随你猜敬启。

大致的意思总是这样。如果需要的话，我可以继续举出许多例子，直到读者发腻为止。

不久，共和党的主要报纸又给我“判了罪”——大规模的贿赂行为；而民主党的权威报纸则将一桩大事渲染的讹诈案硬栽到我头上。

（就是这样，我又获得了两个称号：“肮脏的舞弊分子吐温”和“可恶的讹诈者吐温”。）

这时候舆论鼎沸，叫我“答复”对我提出的那一切可怕的控诉，以致我们党里的主笔和领袖们都说我如果再保持缄默，那就会使我在政治上垮台。好象是要使控诉更加显得有劲似的，就在第二天有一家报纸上又登出了下面这么一段——

注意这个角色！——独立党的候选人还在保持缄默。因为他根本不敢说话。一切对他的指控通通充分证实了，他自己那种等于招供的缄默态度已经一再承认了这些罪状，现在他是永远也不能翻供了。独立党党员们，请看你们这位候选人！请看这位声名狼藉的伪证犯！这位蒙大拿的小偷！这位盗尸犯！仔细看看你们这个酒疯症的化身！你们这个肮脏的舞弊分子！这个可恶的讹诈专家！睁开眼睛盯住他——把他仔细打量一番——然后再打定主意：象这么一个败类，他犯了滔天罪行、获得了一大串晦气的头衔而不敢张嘴否认任何一个，你们是否可以把你们的

规规矩矩的选票投给他！

要想摆脱这种攻击，简直没有办法，所以在深感羞辱之余，我准备要“答复”那一大堆无稽的指控和那些下流而恶毒的谣言。可是我始终没有完成这个工作，因为就在第二天早上，又有一家报纸登出一个新的恐怖事件，再度的恶意中伤，严厉地控诉我烧毁了一个疯人院，连里面所有的病人也给烧死了，为的是它妨碍了我的住宅的视线。这可使我陷入了恐慌的境地。然后又来了一个控诉，说我曾经为了夺取我的叔父的财产而把他毒死了，并提出紧急的要求，要挖开坟墓验尸。这简直吓得我要发疯。这一切还不够，又给我加了一个罪名，说我在弃婴收养所当所长的时候，曾经雇用过一些掉光了牙齿的老迈无能的亲戚担任烹饪工作。我开始动摇了——动摇了。最后，党派相争的仇恨所加到我身上的无耻的迫害终于很自然地发展到了一个高潮：九个刚学走路的小孩子，包括各种肤色，带着各种穷形怪相，被教唆着在一个公开的集会上闯到讲台上来，抱住我的腿，叫我爸爸！

我放弃了竞选。我偃旗息鼓，甘拜下风。我够不上纽约州州长竞选所需要的条件，于是我提出了退出竞选的声明；并且由于满怀懊恼，信末签署了这样的下款：

“你的忠实的朋友——从前是个正派人，可是现在成了伪证犯、小偷、盗尸犯、酒疯子、舞弊分子和讹诈专家的马克·吐温。”

本文写于一八七〇年前后。作者将六十年代目睹的竞选活动勾勒成一幅关于美国“民主”选举的绝妙的讽刺画，对资产阶级报刊造谣诽谤的伎俩更是揭露得淋漓尽致。

败坏了赫德莱堡的人

那是多年以前的事情。当时赫德莱堡是邻近一带地方最诚实、最清高的一个市镇。它一直把这个名声保持了三代之久，从没有被玷污过，并且很以此自豪，把这种荣誉看得比它所拥有的其它一切都更加宝贵。它非常以此自豪，迫切地希望保持这种光荣万世不朽，因为它对摇篮里的婴儿就开始教以诚实行为的原则，并在以后对他们施行教育的全部期间，把这一类的训诲作为他们的教养的主要内容。同时还在青年人的发育时期，完全不叫他们与一切诱惑相接触，为的是让他们的诚实有充分的机会变得坚定而巩固，成为深入骨髓的品质。邻近的那些市镇都忌妒这种崇高的权威，假装着讥笑赫德莱堡以此自豪的得意心理，偏说那是虚荣。不过虽然如此，他们还是不得不承认赫德莱堡实在是一个不可败坏的市镇；假如有人追问，他们还会承认一个青年只要是从赫德莱堡出去的，他要从家乡到外面找一个地位较高的职业，那就除了他的籍贯而外，无须任何其他保证的条件了。

然而曾几何时，赫德莱堡终于很不幸地得罪了一位过往的异乡人——也许是无意地，当然也并不在乎，因为赫德莱堡是无求于人，很可以自满的，对于异乡人和他们的意见，当然是毫不在意。不过它当初如果把这个人当作例外，那就要妥当一些，因为他是个很不好惹的人，记下了冤仇就不饶人的。在他漫游各地的整整一年之中，他老把他的委屈记在心上，每逢闲暇的时候，他就翻来覆去地想，总要想出一个办法来，心满意足地报复一番。他想出了许多主意，都很不错，但是没有一个是十分彻底的；最不中用的办法只能损害许多个别的人，而他所需要的却是一个使整个市镇都受影响的主意，连一个人也不让他漏网。最后他想出了一个巧妙的办法，当这个念头在他脑海中出现的时候，他感到一种恶毒的快意，觉得心头豁然开朗起来。他立刻就开始拟出具体的计划，一面自言自语地说：“这个办法才好哩——我要败坏这个市镇！”

六个月之后，他乘着一辆小马车，又到赫德莱堡去，大约在晚上十点钟左右停在银行的老出纳员的家门口。他从车上取下一只口袋，扛在肩上，踉踉跄跄地穿过院落，走到里面敲门。一个女人的声音说了一声“请进”，他就进去了。他把那只口袋放在客厅里的火炉背后，很客气地向那正在灯下坐着看《福音导报》的老太婆说：

“您请坐着，夫人，我不打搅您。好——现在可把它藏得很妥当了；谁都不容易知道它在哪儿。夫人，我可以见见您的先生吗？”

“不行，他到布利克斯敦去了，恐怕要到后半夜才会回来。”

“好吧，夫人，那没有关系。我只是要把那只口袋托他保管一下，等找到了合法的物主，就请他转交给他。我是个外方人；他并不认识我；我今晚上不过是从这个镇上经过，特地来了却一桩长久放在心上的事情。现在我的事儿已经办完了，我很高兴地离开，心里还有点儿得意；以后您永远也不会再见到我了。口袋上系着一张纸条子，一切都在那上面说明了。再见吧，夫人。”

这位老太婆害怕这个神秘的大个子陌生人，后来看见他走了倒很高兴。但是她的好奇心被勾引起来了，于是就一直往口袋那边跑过去，把那张纸条子拿过来看。那上面写着的话是这样开始的：

请予公布：或者用私访的办法把合法的物主找出来也行——两种办法随便采取哪一种都可以。这个口袋里装的是金元，计重一百六十磅零四盎司——

“天哪，连门都没有锁哩！”

理查兹太太浑身颤抖地紧跑过去把门锁上，然后把窗帘拉下来，惊魂不定地站着，心里发愁，不知究竟还有什么办法可以使她自己和那些钱财更加安稳一些。她听了一会儿是否有小偷，然后又被好奇心战胜了，于是再回到灯光底下，看完那张纸条上写的话：

我是个外国人，马上就要回本国去，以后就永远在那里住下

了。我在美国住了很久，多蒙贵国优待，心中非常感激，尤其是感谢贵国的一位公民——赫德莱堡的一位公民——他在一两年前曾经给我一个很大的恩惠。实际上是两个很大的恩惠。让我说明经过吧。我从前是个赌徒。我是说我从前是。我是个输得倾家荡产的赌徒。我在晚上来到这个村子里，饿着肚子，一文不名。我向人求助——在黑暗中；我不好意思在有亮的地方讨钱。这回幸好找对了人。他给了我二十块钱——换句话说。照我当时的想法，他实在是救了我的命。同时他也给了我财运；因为有了那笔钱，我又到赌场里发了大财。后来我把他给我说过的一句话老记在心上，直到今天还没有忘记；他这句话终于把我制服了；一经制服，我的品格才没有完全毁掉；我从此再也不赌博了。现在我也不知道那位恩人是谁，可是我要把他寻访出来，我要让他得到这笔钱，由他施舍出去，或者把它抛弃，或者保存下来，随便他怎么处置都行。这只不过是我向他表明感激之意而已。假如我可以住在这里住些时候，我就会亲自去寻访他；但是那没有关系，他一定会被寻访出来的。这是个诚实的市镇，不可败坏的市镇，我知道我尽可以信托它，无须担心。谁能说出那位先生当初对我说的那句话，就可以证明他是我的恩人；我相信我一定还记得那句话。

现在我的办法是这样：如果你觉得私访较为妥当，那就请你私访。如果遇到可能是那位先生的人，就请你把这张纸上写的话告诉他。假使他回答说，“我就是那个人；我当初说过的那句话是如何如何，”就请予以对证——那就是：打开口袋，那里面有一只密封的信封，装着那句话。如果那位申请人所说的话与此相符，那就把这笔钱给他，别的话都无须再问了，因为他一定就是那位先生。

但是你如果愿意公开寻访，那就请你把这张东西拿到本地报纸上去发表——另外加上几句说明，即：自本日起三十天内，请申请人于星期五晚八时驾临镇公所，将他当初所说的话密封交与柏杰士牧师（如果他肯帮忙处理的话）；然后请柏杰士先生当场将钱袋启封，核对那句话是否相符；如果相符，就将这笔钱点交我这位业经证实的恩人，并请代致诚挚的谢意。

理查兹太太坐下来，兴奋得微微颤抖，不久就转入沉思了——她是这样想的：“这事情多么奇怪！……那位善心人随意施舍一下，现在善有善报，发的财可真不小呀！……假如做那桩好事的是我的丈夫，那该多好！——因为我们实在穷透了，又老又穷！……”然后她叹了一口气——“可是这并不是我的爱德华；不是的，拿二十块钱给一个外方人的不是他。这实在可惜得很，真是；现在我明白了……”然后她打了个冷战——“可是这是一个赌鬼的钱哪！罪恶的收获：我们可不能要这种钱，连碰也不能碰它一下。我可不愿意靠近这种钱；这好象是很肮脏的东西。”于是她到离得远一点的一把椅子上坐下……“我希望爱德华快点回来，把它拿到银行里去；说不定什么时候就可能有小偷来；一个人在这儿守着真是可怕得很哩。”

十一点钟，理查兹先生回来了，他的妻子正在说，“你回来了我真高兴极了！”他却说：“我可真累坏了——简直累得要命；人就怕穷，象我这么大一把年纪，还要干这种倒霉的跑腿差事。老是熬呀、熬呀、熬呀，只不过为了那点儿薪水——当别人的奴隶，他可穿着睡鞋坐在家里，又淘气，又舒